

证券代码：873577

证券简称：菲尔特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设置现场投票一种表决形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577	菲尔特	2024 年 11 月 8 日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区西金路 15 号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提供 9 年审计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规定，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代表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8:30。

（三）登记地点：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8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邵泽轩 电话：029-86968428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区西金路 15 号。

（二）会议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